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閱讀獎勵計畫

一、目的:

- (一)提升學生的閱讀興趣與分享的能力。
- (二)鼓勵學生自主性學習及培養良好的閱讀習慣。
- (三)提升圖書館的使用率,以營造校園閱讀的風氣。
- 二、主辦單位:教務處
- 三、實施對象: 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

四、實施方式及獎勵辦法:

- (一)圖書借閱:根據圖書館借書系統的借閱量統計紀錄,每個月選出各年級的「班 級閱冠王」(以班級為單位),並於學生朝會時頒發獎狀,班級閱冠王名單也會公 布在二、三樓圖書館走廊。
- (二)學習護照—閱讀學習:讀完一本書之後,將書名記在「學習護照」中,並找導師 認證。
 - 1. 完成 30 本書認證:成為「小學士」,可至圖書館午休閱讀一次,並頒發獎狀一幀。
 - 2. 完成 60 本書認證:成為「小碩士」,可至圖書館午休閱讀兩次,並頒發獎狀一幀。
 - 3. 完成 120 本書認證:成為 「小博士」,可至圖書館午休三次,並頒發獎狀一幀, 且能與校長合照。
 - 4. 完成 200 本書認證及個人文章作品被刊登在校內或校外的刊物中:可獲得「藍星勳章」。(「個人文章作品獲刊登」也能以「在學生朝會上進行個人故事、文章、心得等內容發表」的方式替代)
- (三)閱讀之星—閱讀心得投稿:閱讀「忠義百部經典」並撰寫閱讀單(置於圖書館二、三樓櫃臺),內容完整、書寫用心的優良作品將會張貼在圖書館二、三樓走廊,被張貼的優良學習單則核予1枚印章於學習護照 p. 38,累積 10 枚印章,可獲得獎狀一幀。

五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